

桂林理工大学 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

复试资格审查材料清单

根据相关规定，复试前需根据学院复试方案要求提交以下材料的原件和复印件 1 份（证件原件审核后返回本人）进行资格审查。

一、基本材料

1. 考生有效期内的二代居民身份证（正反面）。其中享受“少数民族照顾政策”的考生身份以报考时查验的身份证为准，复试时不得更改。少数民族地区以国务院有关部门公布的《全国民族区域自治地方简表》为准。

2. 考生准考证（可到研招网下载）。

3. 已签字盖章的《桂林理工大学硕士研究生复试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表（2026 年更新）》（交原件；可在我校研究生院网页“桂林理工大学 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题”中下载，**提示：请下载 2026 年更新版本，不能使用 2025 年版本，请考生注意核对**）。

4. 往届考生：学历、学位证书。网报时提示学籍学历校验有问题的考生请提供学信网出具的《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或《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应届考生：学生证或学籍证明，网报时提示学籍学历校验有问题的考生请提供学信网出具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国外学历考生：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5. 最后学历在学期间的成绩单（交原件，往届生成绩单可从人事档案中复印

并加盖管理部门公章)。

6. 考生已签字确认的《桂林理工大学 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诚信复试承诺书》(交原件)。

7. 外语四级或六级证书、计算机等级证书(没有则无需提供)。

8. 学习能力、工作能力、科研成果、参与项目等方面的获奖证书、发表论文等材料(没有则无需提供)。

9. 复试费缴费证明(微信支付后的账单页面截图,请考生至少复试前一天缴费)。

10. 学院需提交的其他材料。

二、补充材料(符合以下情况的考生除提交基本材料外,需根据考生本人实际情况提交以下资格审查材料):

1. 享受少数民族照顾政策的一志愿应届考生须提供以下材料:

(1) 户口本(首页、户主页、考生本人页)或少数民族户籍证明;

(2) 桂林理工大学硕士研究生定向培养协议(一式三份,签字盖章,交原件;可在我校研究生院网页“桂林理工大学 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题”下载);

(3) 应届考生:《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学生证或学籍证明;

往届考生:《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4) 享受少数民族照顾政策的在职人员考生(往届考生)还需提供当地社保局出具的考生工作单位为考生本人缴纳社保的证明(至复试当月连续 3 个月,交原件);

2. 非全日制考生须提供《桂林理工大学硕士研究生定向培养协议》(一式三

份，交原件，可在我校研究生院网页“桂林理工大学 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题”下载)；

3. “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考生须提供《男性应征公民入伍批准书》或《女性应征公民入伍批准书》《退出现役证》，往届考生提供《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应届考生提供《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4. 享受初试加分政策的考生须提供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

(1) 相关任职服务期满且考核合格证书及相关证明材料（退役士兵加分人员不提交）；

(2) 《入伍批准书》及《退出现役证书》（退役士兵加分人员提交，其他人员不提交）；

(3) 往届毕业生提供《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应届毕业生提供《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4) 其他相关证明材料（足以证明可以加分的材料）。

说明 1：享受初试加分政策考生为以下人员：

(1) 参加“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三支一扶计划”“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国际中文教育者”项目之一，服务期满且考核合格的、3 年内报名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并申请了享受初试总成绩加分的考生，初试总成绩加 10 分，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

(2) 高校学生应征入伍退出现役者，达到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报考条件后，3 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并申请享受初试总成绩加分的考生，初试总成绩加 10 分，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纳入“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招录的，不再享受退役大学生士兵初试加分、少数民族照顾政策。在部队服役期间

获得三等战功、二等功以上奖励或者二级以上表彰，符合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报考条件的退役人员，可申请免初试攻读硕士研究生。

符合多项加分项目的考生，分值不得累加。

说明 2：申请享受初试加分需先经相关部门审核，我校将对符合初试加分项目考生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进行核实，审核通过后将予以加分。若考生预估加分后仍无法达到复试基本条件，则无须提交上述材料。

特殊说明：

1. 考生提交的所有材料复印件须保证边框完整，字迹清晰可见，亮度均匀；
2. 考生通过学信网下载提供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等学籍学历证明，均需将**在线验证有效期设置为 6 个月**，以免耽误审核及录取。

以上材料在复试前提交给专业所在学院，并由各学院负责审核，考生如有疑问或在材料提交过程中遇到困难，可向报考专业所在学院或者研究生院咨询。研究生院咨询电话：0773-8983117。